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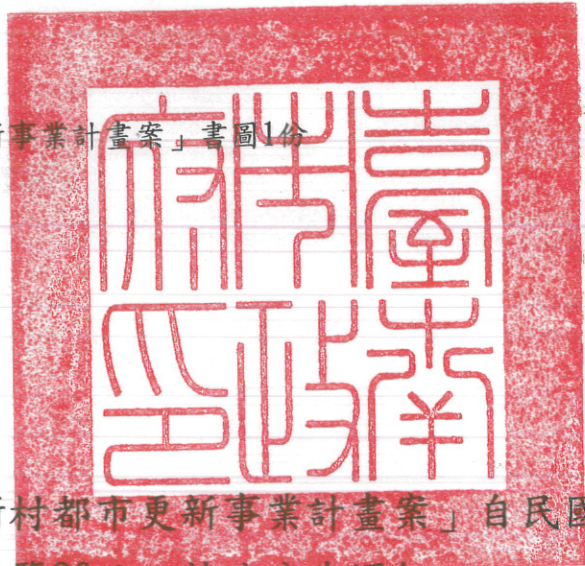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更字第1030731113B號

附件：「擬定臺南市永康區飛雁新村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書圖1份



主旨：「擬定臺南市永康區飛雁新村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自民國103年8月20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週知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03年8月20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、本市永康區區公所公告欄、本市永康區甲頂里辦公室、本市永康區尚頂里辦公室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「擬定臺南市永康區飛雁新村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計畫書、圖乙份。
- 四、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公聽會舉辦時間及地點：民國103年9月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0分，假本市永康區東橋里活動中心舉行（臺南市永康區東橋十街158號）。
- 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以作為本府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之參考。

市長 賴清德 公差出國

副市長 顏純左 代行